

公司代码：603231

公司简称：索宝蛋白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索宝蛋白	60323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房吉国	陈文超
电话	(0574) 86806690	(0574) 8680669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12号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12号
电子信箱	stock@solbar.com	stock@solba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010,780,528.23	2,185,778,622.48	2,140,466,436.82	-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4,043,384.85	1,933,567,129.89	1,889,344,275.40	-5.6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调整后	调整前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72,006,015.52	847,525,957.58	847,155,243.54	-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798,007.46	72,226,347.93	74,357,708.59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515,708.61	70,769,160.75	70,769,160.75	-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5,996.85	90,968,044.49	91,002,388.80	-7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	8.27	9.01	减少4.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0	0.52	-2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0	0.52	-26.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83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2	82,748,091	82,748,091	无	0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4	13,473,046	13,473,046	无	0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4	13,473,046	13,473,046	无	0
邦吉(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7,179,715	7,179,715	无	0
宁波合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2	6,352,083	6,352,083	无	0
胡安智	境内自然人	2.61	5,000,065	5,000,065	无	0
上海至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镨至(东营)股权投资基	其他	2.44	4,666,667	4,666,667	无	0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东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3	2,930,038	2,930,038	无	0
青岛闫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36	2,600,000	2,600,000	无	0
青岛堃宁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5	1,620,000	1,62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